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部分: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附件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4、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5、工况记录表

附件 6、粪便处置合同

附件 7、土地灌溉流转协议

附件 8、粪便清运台账

附件 9、验收检测报告

## 附图:

附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第一部份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 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59)3293111

传真:(0859)3669368

邮编:gzhxhjjc@163.com

地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1
3 项目建设情况.....	2
4 环境保护设施.....	10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6 验收执行标准.....	16
7 验收监测内容.....	20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9 验收监测结果.....	24
10 验收监测结论.....	30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0

# 1 项目概况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位于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总投资 12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约 45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82%。项目规划占地约 80 亩（5333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73200 m<sup>2</sup>，建设立体养殖房 19 栋建筑面积 64800 m<sup>2</sup>、工人住房 2000 m<sup>2</sup>、饲料加工厂房 3000 m<sup>2</sup>，污水处理厂 3200 m<sup>2</sup>、消毒室和门卫室及附属基础设施 200 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实现年出栏育肥猪 9 万头。

2020 年 11 月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委托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1 月 6 日获得了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州环审[2021]1 号）；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取得项目排污许可登记证号：（91522301MA6JBEEN0B001W）。

受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的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进行现场勘察，编写检测方案；2021 年 12 月 28-29 日，对该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生产废水、厂界噪声、项目下游地下水等进行采样监测，并及时完成化验分析测定。经对现场监测数据整理，根据化验检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等情况，编制本项目验收报告。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境影响[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1月；

(2)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州环审[2021]1号）2021年1月。

## 2.3 其他相关文件。

(1)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2)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验收监测报告》（2022年1月）。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兴义市位于中国贵州省西南部、黔西南州的西部，与广西、云南相邻，地处云贵高原东南端。兴义市地处云贵高原向广西低山丘陵过渡的斜坡面边缘上，位于贵州省西南角，介于北纬 24°38'-25°23'，东经 104°32'-105°11'之间，东邻安龙县，南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隆林、西林两县隔江(南盘江)相望，西和云南省罗平、富源两县以黄泥河为界，北连盘县、普安、兴仁三县，是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首府。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位于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项目地理坐标为东经 104.750576、北纬 24.857864。项目地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均为山林地。项目厂址周围 1000m 范围内无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资源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点，主要以山林地为主。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猪舍（猪叫声和通风机噪声）以及污水处理站（水泵、风机噪声），最大噪声源强为 90dB(A)，机械设备噪声主要采用减振、消声、利用车间厂房自然屏蔽和绿化等降噪措施，猪只叫声通过喂足饲料和水，避免饥渴等措施来降噪。具体产噪设备的噪声源强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单位：dB（A）

序号	主要噪声源	声源强度	产生位置	产生特征
1	猪叫声	60~80dB（A）	猪舍	间断
2	水泵	80~90dB（A）	污水站	连续
3	风机	75~85dB（A）	猪舍	连续
4	运输车辆	75~85dB（A）	场区	间断



项目主要污染源位置、废水排放口位置、厂界周围噪声敏感点位置、敏感点与厂界或排放源的距离，噪声监测点、无组织监测点位见图 3-1。



图 3-1 项目污染源及监测点位图

### 3.2 建设内容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位于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总投资 12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约 45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83%。项目规划占地约 80 亩（5333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73200 m<sup>2</sup>，建设立体养殖房 19 栋建筑面积 64800 m<sup>2</sup>、工人住房 2000 m<sup>2</sup>、饲料加工厂房 3000 m<sup>2</sup>，污水处理厂 3200 m<sup>2</sup>、消毒室和门卫室及附属基础设施 200 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实现年出栏育肥猪 9 万头。本次验收内容为 7 栋母猪区养殖场、污水处理站、办公楼、宿舍及其他辅助设施。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3.2-1。

表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猪舍建设立体养殖房 19 栋，建筑面积 64800 m <sup>2</sup>	已建设 7 栋
	固废处理区占地面积 2000 m <sup>2</sup> ，设有有机肥加工厂和堆粪场以及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其中病死猪处理区占地面积 2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综合管理用房 砖混结构，1 栋，建筑面积 9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工人住房 砖混结构，共计 2F，建筑面积 20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门卫室 3 栋，建筑面积共计 60m	与环评一致

	消毒室 1 栋，建筑面积 2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配电房 1 座，建筑面积 3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饲料加工厂房 建筑面积 3000 m <sup>2</sup> ，用于加工饲料。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项目用水来自当地自来水	与环评一致
	项目当地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自建污水处理站 1 座，建筑面积 3200 m <sup>2</sup> ，采用“格栅 + 集污池 + 固液分离机 + 酸化调节 + 厌氧塘 + 两级 AO + 中间池 + 催化氧化塘”工艺，处理能力 300m <sup>3</sup> /d，事故应急池 820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采用优化饲料 + 喷洒除臭剂 + 加强绿化等措施降低 场区恶臭浓度、采用布袋吸尘器收集饲料加工粉尘	未建设饲料加工车间
	设备隔声、减震	与环评一致
	安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 1 套，用于病死猪等处置；猪粪、沼渣收集后作为有机肥加工基肥；医疗废物、设置危废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运至当地指定地点集中处理；餐厨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餐厨垃圾回收单位处置；废导热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饲料加工车间收集的粉尘装袋后直接作为生产饲料原料使用。	未建设食堂，未建设饲料加工车间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及动力消耗定额见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1	饲料（玉米、豆粕、麦麸等）	27412.75t/a	直接外购成品饲料
2	火碱	8.0t	消毒药品
3	过氧乙酸	2.0t	
4	医疗防疫用品	4.5t	0.05（kg/头猪出栏·年）
5	除臭剂	1.0t	外购生物除臭剂
6	新鲜水	212773.45m <sup>3</sup>	来自当地自来水
7	电	10.0 万 KWh	当地电网
8	磷酸钙	5.0t/a	固粪处理区除臭用品
9	沸石	2.0t/a	
10	导热油	0.0167	病死猪处理设备用料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1、给水

项目用水来自当地自来水，在项目区内布置供水管网将水供至各用水点，用水主要为养殖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项目用水包括猪饮水、猪舍冲洗水、消毒用水、水帘降温用水及生活用水等。项目总用新鲜水量为 212773.45m<sup>3</sup>/a。

#### 2、排水

项目场区实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制。项目废水包括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固粪处理区渗滤液、员工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运猪轨道冲洗用水、病死猪处理区用水等，总排水量为 63333.46m<sup>3</sup>/a。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的旱作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标准后综合利用，不随意外排。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集污池+固液分离机+酸化调节+厌氧塘+两级 AO+中间池+催化氧化塘”工艺。

### 3 排水平衡分析

#### (1) 猪饮水

参照《用水定额》(DB52/T725-2019)、《中、小型集约化养殖场建设》、《生猪养殖饮用水及排水数据定额》等资料，不同生长期的猪所需水量见表 3-4。

表 3-4 猪饮用水量一览表

序号	猪群种类	规模	用水定额 (L/头·d)	日饮水量 (m <sup>3</sup> /d)	年饮量 (m <sup>3</sup> /a)
1	妊娠母猪	4427	25	110.68	40398.2
2	分娩母猪	573	45	25.79	9413.35
3	种公猪	200	25	5	1825
4	保育仔猪	10122	5	50.61	18472.65
5	育肥猪	23806	12	357.09	130337.85
6	后备种猪	1457	15	21.86	7978.9
合计		—	—	571.03	208425.95

猪饮水后会产生三部分水，包括猪尿液、猪粪带走及生理消耗。

#### ①猪尿液

①猪尿液 畜禽排尿量与动物种类、品种、性别、生长期、饲料甚至天气等多方面因素有关。同一养殖场内，生猪的产污系数因饲养阶段而异，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畜禽养殖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09年)，西南地区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尿液产污系数及产生量详见表 3.3-2。由于《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畜禽养殖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09年)只统计保育猪、妊娠猪和育肥猪的产污系数，哺乳 期仔猪和非妊娠猪产污系数根据下列公式折算：

$$FP(FD)_{site} = FP(FD)_{default} \times W_{site}^{0.75} / W_{default}^{0.75}$$

式中：FP(FD)<sub>site</sub>—折算后的产污系数（排污系数）

FP(FD)<sub>default</sub>—一本手册系数表中查出的产污系数（排污系数）

W<sub>site</sub>—动物实际体重，kg

W<sub>default</sub>—一本手册给出的参考体重，kg

经计算，猪尿液产生量见表 3-5。

表 3-5 猪尿液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猪群种类	规模	产污系数 (L/头·d)	日产量 (m <sup>3</sup> /d)	年产量 (m <sup>3</sup> /a)
1	妊娠母猪	4427	4.48	19.83	7237.95
2	分娩母猪	573	3.24	7.23	2638.95
3	种公猪	200	0.46	2.91	1062.15
4	保育仔猪	10122	1.36	13.77	5026.05
5	育肥猪	23806	3.08	73.32	26761.8
合计		——	——	117.06	42726.9

则建设项目猪舍排尿量为 42726.9m<sup>3</sup>/a。

②粪便带走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干猪粪量和沼渣量为 35.8t/d (13067t/a) 和 0.5t/d (182.5t/a)，含水率分别为 70%和 85%，则猪粪和沼渣含水量为 25.06t/d (9146.9t/a) 和 0.425t/d (155.1t/a)，渗滤液产生量按含水量的 5%计，则渗滤液产生量为 1.27t/d (465.1t/a)。因此，需在堆粪场设置渗滤液收集管道，用于收集渗滤液，收集管道与污水处理站前的集污池接通，渗滤液进入集污池后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

③猪生理消耗水 猪总饮水量为 208425.95m<sup>3</sup>/a，猪舍排尿量为 42726.9m<sup>3</sup>/a，新鲜猪粪含水量为 9577.4m<sup>3</sup>/a，则生理消耗水量为 156121.65m<sup>3</sup>/a。

(2) 猪舍冲洗用水 本项目采用每日干清粪方式清粪，猪舍一周冲洗一次，根据同类养殖场统计，冲洗用水量为 0.01m<sup>3</sup>/头·次，则猪舍冲洗水量为 469.11m<sup>3</sup>/次，约 67.02m<sup>3</sup>/d (24462.3m<sup>3</sup>/a)，冲洗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9 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60.32m<sup>3</sup>/d (22016.1m<sup>3</sup>/a)。

(3) 水帘降温用水 夏季猪场猪舍采用水帘降温系统以及自然通风+机械通风方式对猪舍进行降温处理，根据实际需求，项目每一个猪舍安装一套水帘降温系统，共计 19 套，每套循环水规模为 1.0m<sup>3</sup>/h，降温期按 90 天估算。运行时间约 6h/d，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单套循环用水量约 6m<sup>3</sup>/d(540m<sup>3</sup>/a)，损耗量按循环量的 10%计，则单套降温系统补充水量为 0.6m<sup>3</sup>/d (54m<sup>3</sup>/a)。项目合计水帘降温用水为 114m<sup>3</sup>/d(10260m<sup>3</sup>/a)，则合计降温系统补充水量为 11.4m<sup>3</sup>/d(1026m<sup>3</sup>/a)。

(4) 消毒用水 为满足防疫及卫生要求，建设单位需定期对养殖场进行消毒处理，类比同类型养殖场，日平均消毒用水量约为 1.0m<sup>3</sup>/d (365m<sup>3</sup>/a)，消毒水经自然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

(5)员工生活用水 项目营运期劳动定员 60 人，均在厂区内食宿，根据《用水定额》（DB52/T725-2019），员工生活用水标准为 80L/d·人，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4.8m<sup>3</sup>/d（1752m<sup>3</sup>/a）。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4m<sup>3</sup>/d（1401.6m<sup>3</sup>/a）。

(6) 绿化用水

项目绿化面积 10667.2 m<sup>2</sup>，根据《用水定额》（D52/T-2019）中规定绿化管理用水定额为 1.8L/m<sup>2</sup>·d，则绿化用水量为 19.2m<sup>3</sup>/d，考虑雨水及冬季季节，一年绿化需浇水的天数按 200 天计，绿化用水全部蒸发，无废水产生。

(7) 道路洒水 道路面积 5500 m<sup>2</sup>，道路洒水按 2L/m<sup>2</sup>·次计，一天洒水 2 次，则道路洒水量为 22m<sup>3</sup>/d，考虑雨水季节，一年道路需洒水天数按 200 天计，则道路洒水年用水量为 4400m<sup>3</sup>/a，道路洒水用水全部蒸发，无废水产生。

(8) 运猪轨道冲洗用水 项目区设有运猪轨道，长 2000m，一月清洗一次，类比同类型养殖场，用水量为 3m<sup>3</sup>/次，平均 0.1m<sup>3</sup>/d（36.5m<sup>3</sup>/a），冲洗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9 计算，则冲洗 废水产生量为 0.09m<sup>3</sup>/d（32.85m<sup>3</sup>/a）。

(9) 病死猪处理区用水 病死猪处理区生产废水包括车间、设备和车辆的冲洗水，根据规定需要每天冲洗一次，保持地面和设备的清洁。车间的冲洗用水量平均按 2.5L/m<sup>2</sup>计算，病死猪处理区面积 200 m<sup>2</sup>，则车间冲洗用水量是 0.5m<sup>3</sup>/d（182.5m<sup>3</sup>/a）。每天工作结束后需要对设备进行清洗，主要对机器的上料系统进行清洗，预计设备清洗用水量是 2.8m<sup>3</sup>/d（1022m<sup>3</sup>/a）。则病死猪处理区用水量为 3.3m<sup>3</sup>/d（1204.5m<sup>3</sup>/a），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病死猪处理区污水产生量为 2.64m<sup>3</sup>/d（963.6m<sup>3</su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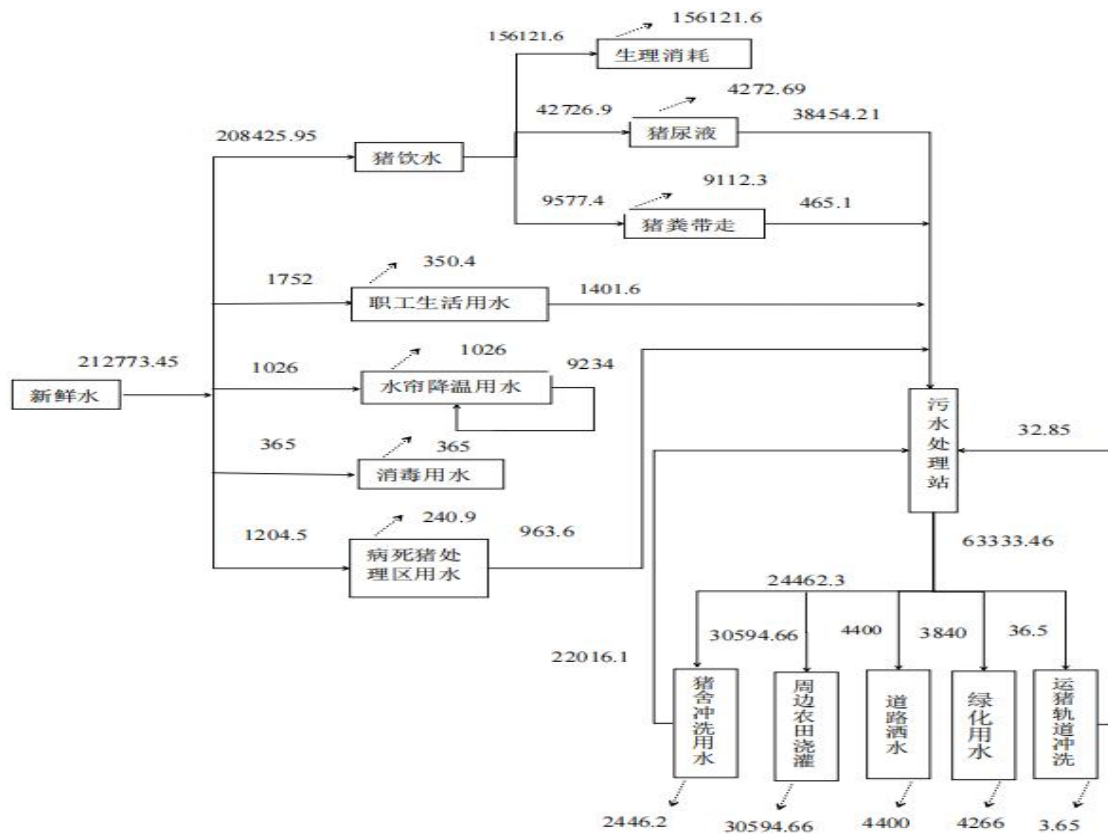
(10) 消防用水 本项目采用生活和消防共用给水系统，沿室外道路设置环形供水管网。室外 消火栓间距小于 120m，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m 处设置室外消火栓。室外消火栓用水量 20L/S，火灾延续时间为 2 小时，一次消防用水量为 144m<sup>3</sup>。

表 3-6 项目用水、排水一览表

用水类别	用水定额	数量	日用水量(m <sup>3</sup> /d)	年用水量(m <sup>3</sup> /a)		排水量(m <sup>3</sup> /a)
猪饮水	——	46911 头	——	208425.95	猪尿液 42726.9	——
					粪便带走 9577.4	
					生理消耗	

					156121.65	
猪舍冲洗	0.01m <sup>3</sup> /100头·次	46911 头	67.02		24462.3	22016.1
水帘降温系统	6.0m <sup>3</sup> /h·套	19 套	11.4		1026	---
消毒用水	1.0m <sup>3</sup> /d	--	1.0		365	---
生活用水	80L/d·人	60 人	4.8		1752	1402.6
绿化用水	1.8L/m <sup>2</sup> ·天	10667.2 m <sup>2</sup>	19.2		3840	---
道路洒水	2.0L/m <sup>2</sup>	5500 m <sup>2</sup>	22		4400	
运输轨道冲洗用水	3m <sup>3</sup> /次	2000m	0.1		36.5	32.85
病死猪处理区用水	---	200 m <sup>2</sup>	3.3		1204.5	963.6
合计	---	---	---		224573.05	63333.46

项目供排水平衡见图 3-2。



###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

(1) 生产工艺：配种、妊娠阶段配种妊娠阶段约17周，其中母猪完成配种1.5周，妊娠期15.5周。待产母猪提前1周进入分娩舍；分娩哺乳4周后转入配种舍。

(2) 分娩、哺育阶段 此阶段是从产前一周到段奶，时间为4周，产后3周断奶，母猪断奶后转入配种妊娠舍进行下个周期的配种，断奶仔猪转入保育舍饲养。按育肥猪的饲养管理要求饲养，饲养约18周，体重达150kg左右，即可上市出售。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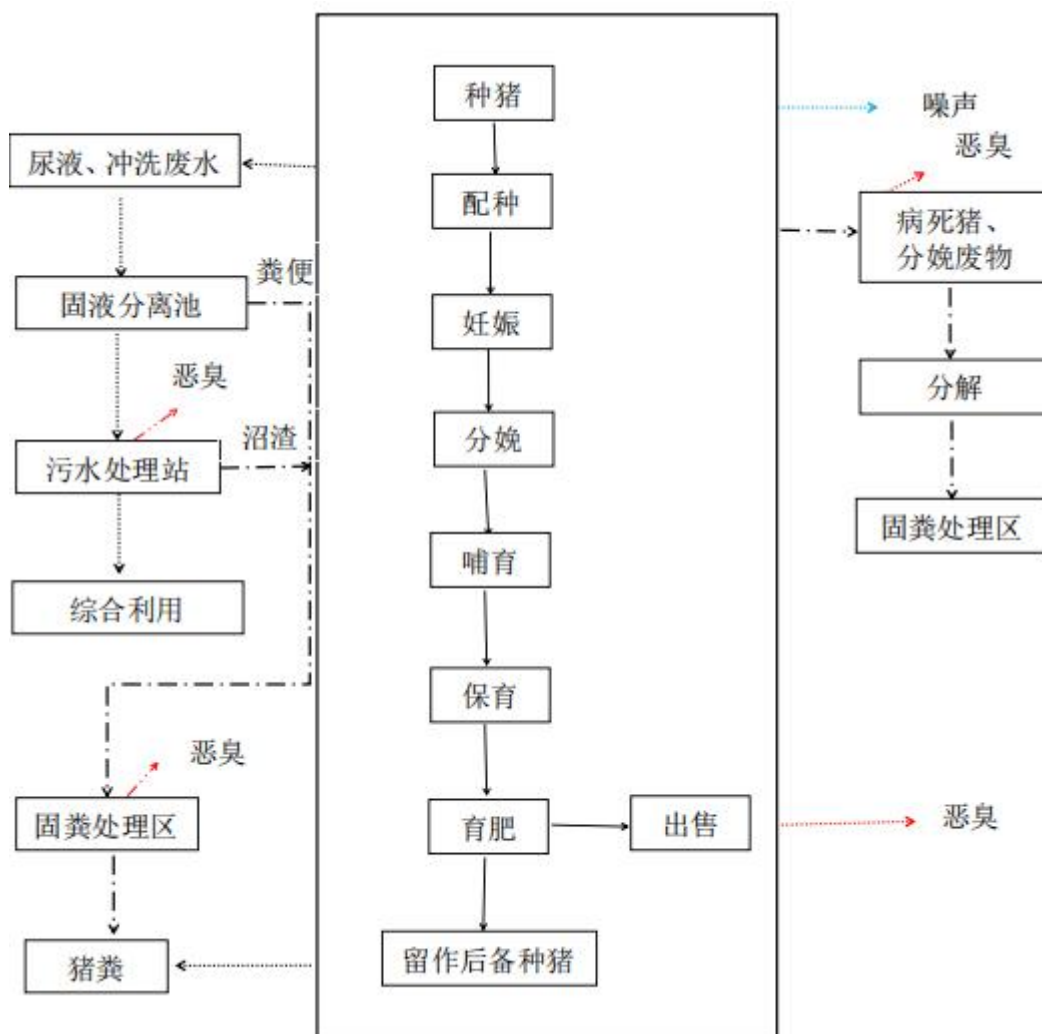


图 3-3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贮运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一致。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同生产废水经采用“格栅+集污池+固液分离机+酸化调节+厌氧塘+两级AO+中间池+催化氧化塘”工艺自建处理规模为300m<sup>3</sup>/d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4.1.2 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猪舍、固粪处理区、污水处理站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区恶臭。

猪舍恶臭选用绿色饲料添加剂,在猪日粮中添加酶抑制剂,降低猪舍内NH<sub>3</sub>、H<sub>2</sub>S产生量,并在猪舍安装喷雾装置,每天定时进行喷洒除臭剂,猪舍采取封闭措施,并设置通风系统+除臭网,加强猪舍通风。在养殖场地以及周围种植绿色植物缓解臭气对周围环境的空气污染。项目在固粪处理区及污水处理站四周设置绿化带,降低其臭气的影响。生猪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恶臭,加强管理、车辆合理调度,避免集中运输,并及时清洗车辆,减轻对运输沿途居民的影响。项目地未设置食堂,无油烟污染。

#### 4.1.3 噪声

项目主要为猪群叫声、鼓风机、水泵等设备和出入场区的车辆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使风机、水泵等设置底座减震提高设备效率和降低噪声。尽量满足猪只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猪只出栏时会产生突发性叫声,具有偶然性和间断性,影响短暂,安排在白天,且避免午休时间;厂界设围墙,建隔离带,绿化降噪。合理调度汽车运输,优化运输路线,使运输路线尽量选择距离居民敏感点较远、地域较开阔的地段。运输车辆缓速行驶,减少鸣笛或尽量避免鸣笛来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 4.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病死猪、污水站污泥、卫生防疫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导热油等。

项目产生粪便，经收集清理后粪渣最终作为基肥外售。沼渣清理后进入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饲料残渣清理后运输到项目场地内配套的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置。病死猪、胎盘及医疗废物采用无害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直接作为原料用于有机肥加工厂生产有机肥。医疗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存储，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无害化处理设施，所使用的导热油定期更换，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沼气净化装置脱硫产生的废渣，收集后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 4.1.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污染物。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设置一座 820m<sup>3</sup>的事故池，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发生事故时，废水全部进入事故池，杜绝不经处理的废水直接排放。

#### 4.2.2 其他设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主要产品为商品猪仔。总投资 12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约 45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83%。实际环保投资约 54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53%。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项目	污染源	治理措施	预计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猪舍臭气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43.5	43.5
		通风设施		
	集粪池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2	2
		通风设施		

	食堂	油烟净化器	1	未建设食堂	
	污水处理站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0.5	0.5	
	有机肥车间	排风扇+布袋除尘器	3	3	
	沼气池	贮气柜	1	1	
脱硫装置		2	2		
废水	猪尿液、猪舍冲洗 废水、堆粪棚渗滤液、病猪医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	排污沟	7	7	
		污水处理站	290	290	
		隔油池	0.5	0.5	
	事故废水	事故应急池	0	5	
	生产废水	提升储存池	10	30（改为储液罐收集）	
		黑膜沼液池		60（增加厌氧罐收集）	
地下水防治	厂区各处污水防渗措施	36	36		
固废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医疗废物、废热导油	危废暂存间、密闭容器	7	3
		病死猪、胎盘	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	15	15
	职工生活	垃圾桶	2	2	
	粪污	集粪池	5	5	
噪声	厂区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	30	30	
绿化	厂区、厂界绿化		8.5	8.5	
合计（万元）			459	544	

#### 4.4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4-2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环评要求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废气	猪舍臭气	采取喷洒除臭剂、优化饲料，通风以及水帘系统喷洒除臭装置 3 套，通风系统 19 套，水帘系统 19 套	除臭装置 1 套通风系统 7 套，水帘系统 7 套
	固粪堆场	采取喷洒除臭剂、通风喷洒除臭装置 1 套，通风系统 1 套	与环评要求一致
	污水处理站	采取喷洒除臭剂 喷洒除臭装置 1 套	与环评要求一致
	有机肥加工车间	布袋除尘器一套	车间已建设，未投入使用
	食堂油烟	经过油烟净化器后进入专用烟道高空排放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1 套）	项目未建设食堂，未安装油烟处理设施

	沼气	采用脱硫装置脱硫 脱硫装置 1 套、 贮气柜 1 套	与环评要求一致
废水	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堆粪棚渗滤液、病猪医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排污沟 1600m, 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能力 300m <sup>3</sup> /d), 隔油池 1 座(2m <sup>3</sup> )	与环评要求一致
	事故废水	事故应急池 820m <sup>3</sup>	与环评要求一致
	沼液	提升储液池 2000m <sup>3</sup>	储液罐 2000m <sup>3</sup>
		黑膜沼液池 10000m <sup>3</sup>	已建设黑膜沼液池 10000m <sup>3</sup> , 并增加 2800m <sup>3</sup> 厌氧罐收集废水
地下水防治	厂区各处的污水防渗措施	与环评要求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车辆噪声	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设置限速禁鸣标志	与环评要求一致
固废	废机油、医疗 废物、废导热 油	危废暂存间、密闭容器 1 座, 10 m <sup>2</sup> ; 密闭容器若干	与环评要求一致
	病死猪、胎盘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 1 套	与环评要求一致
	生活垃圾	垃圾箱 4 个	与环评要求一致
	粪污	集粪池 4000m <sup>3</sup>	与环评要求一致
绿化	加强厂区、厂界绿化		与环评要求一致

#### 4.4 环境保护设施图片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图片见表 4-3。

表 4-3 环境保护设施图片





固液分离机



黑膜沼液池



危废暂存间



无害化处理设备



应急水池



储液罐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 5.1.1 运营期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 (1) 水环境

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量为 114785.5m<sup>3</sup>/a，包括猪尿 38454.21m<sup>3</sup>/a、猪粪脱出废水 465.1m<sup>3</sup>/a、猪舍冲洗废水 22016.1m<sup>3</sup>/a、员工生活污水 1401.6m<sup>3</sup>/a、运猪轨道冲洗用水 32.85m<sup>3</sup>/a、病死猪处理区用水 963.6m<sup>3</sup>/a，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后综合利用，不随意外排。

##### (2) 大气环境

厂区内猪舍、固粪处理区和污水处理站经合理搭配饲料、饲料添加 EM、采取干清粪工艺，冲洗猪舍、在猪粪上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后，恶臭产生量均可以满足质量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参考限值要求，饲料加工厂 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1.3745μg/m<sup>3</sup>，最大占标率为 0.15%，最大落地距离为 223m，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2 中浓度限值(原标准中无小时平均标准，小时平均标准按日标准的三倍 900μg/m<sup>3</sup>计)，表明项目运行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表明项目运行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

项目运营期噪声在采取了隔声、减振等有效的防治措施，并加强绿化处理后，场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养殖场产生的猪粪、沼渣、饲料残渣、污泥、病死猪及胎盘设置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加工基肥；病死猪及胎盘设置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处理；医疗废物和废导热油设置危废暂存间单独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弃饲料包装袋回用于有机肥包装；餐厨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餐厨垃圾回收单位处置；饲料加工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直接装袋后作为生产饲料的原料

使用；沼气净化装置脱硫产生的脱硫渣收集后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项目各项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外排影响环境。

### 5.1.2 建议

(1) 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国家的有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必须成立以厂长为负责人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认真搞好环境保护宣传和教育工作，提高全民的环保意识。

(2) 为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应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使企业真正实现经济、环境与社会效益的统一，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3) 为进一步改善场区周围环境，建设单位应经常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各社会团体、村委会及周边群众联系，征求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并及时改进、反馈。

(4) 定期检查维护项目粪污废水收集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确保其正常运行，保证恶臭气体稳定达标排放，降低恶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

(5) 做好报告中提出的各区域的防渗措施，降低项目由于发生渗透或泄露对地下水造成的影响。

(6) 做好危废暂存工作，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保证危险废物得到无害化处置。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摘抄：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书》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送审《报告书》。本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核准《报告书》。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http://www.cnep.gov.cn>)

//114.251.10.205/)进行备案，项目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书》评估结论，该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 6 验收执行标准

1、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氨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中表 4 排放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6-1。

表 6-1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sup>3</sup>

污染物	标准限值
硫化氢	0.050
氨	1.00
臭气浓度（无量纲）	70

2、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废水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粪大肠菌群、氨氮、总磷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见表 6-2。

表 6-2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限值

序号	监测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旱作）
1	pH	无量纲	5.5~8.5
2	悬浮物	mg/L	1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00
4	化学需氧量	mg/L	200
5	粪大肠菌群	MPN/L	1000
6	氨氮	mg/L	80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8
8	氯化物	mg/L	350
9	硫化物	mg/L	1
10	全盐量	mg/L	1000
11	挥发酚	mg/L	1
12	水温	°C	35



3、项目周边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见表 6-3。

表 6-3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限值

序号	监测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1	pH	无量纲	6.5~8.5
2	总硬度	mg/L	450
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4	硫酸盐	mg/L	250
5	氯化物	mg/L	250
6	挥发酚	mg/L	0.002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
8	耗氧量	mg/L	3.0
9	氨氮	mg/L	0.50
10	硝酸盐（以N计）	mg/L	20.0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见表 6-4。

表 6-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1 废水

①监测点位：污水处理设施末端。

②监测指标：pH、水温、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全盐量、粪大肠菌群、挥发酚、氨氮。

③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 7.1.2 无组织排放废气

①监测点位：厂界四周设置 4 个点。

②监测指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③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 7.1.3 饮食油烟

项目未开设食堂，无法对项目食堂油烟进行采样监测。

#### 7.1.4 厂界噪声监测

①监测点位：厂界外 1 米处东、南、西、北，各设置 1 个点。

②监测指标：厂界噪声。

③监测频次：连续测量两天，每天昼、夜间各测量一次。

#### 7.1.5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项目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理，故不进行监测。

#### 7.1.6 辐射监测

本项目未涉及辐射污染，故不监测。

### 7.2 环境质量监测

#### 7.2.1 周边地下水

①监测点位：厂区上、下游。

②监测指标：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以 N 计）。

③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及监测人员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及监测人员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及人员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无量纲	现场多参数测定仪 SX836	HXJC-L-57	王 祥 陈 驰	2021 年 12 月 28/29 日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徐 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耗氧量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 11892-1989	0.5	mg/L	恒温不锈钢水浴锅	HXJC-X-46	徐 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 7477-87	5	mg/L	50.00mL 滴定管	D <sub>50</sub> -01	徐 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梁 妹	2021 年 12 月 30 日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	MPN/L	DH6000BII 电热恒温培养箱	HXJC-F-35	令狐春春	2021 年 12 月 28~30/29~31 日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COD 消解回流仪 LTC-120	HXJC-X-13	令狐春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HXJC-X-10	令狐春春	2022 年 1 月 03/04 日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8	潘 静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7	mg/L	离子色谱仪 (IC) ICS-600	HXJC-X-26	潘 静	2021年12月31日
硫酸盐		0.018	mg/L				2021年12月31日
硝酸盐 (以N计)		0.016	mg/L				2021年12月31日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5	mg/L	721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F-11	孙艺梅	2021年12月30日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徐 露	2021年12月29/30日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 总大肠菌群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	MPN/100mL	DH6000BII电热恒温培养箱	HXJC-F-35	令狐春春	2021年12月28~31日/ 29日~2022年1月01日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 (地下水)	mg/L	721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年12月29日
		0.01 (废水)	mg/L				2021年12月29日
硫化氢	硫化氢的测定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m <sup>3</sup>	721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年12月28/29日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sup>3</sup>	721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8	岑连富	2021年12月30日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无量纲	—	—	岑连富 杨 梅 周碧蓝 梁 妹 孙艺梅 黄金朝	2021年12月29/30日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dB(A)	AWA5680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16	王 祥 陈 驰	2021年12月28/29日

## 8.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中对化学需氧量、氨氮等项目进行标准样控制，监测结果见表 8-2，质控结果均在允许误差范围内，监测数据受控。

表 8-2 质控样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34)	mg/L	4.50	4.46±0.23	合格
				4.37		合格
质控样	化学需氧量	GSB 07-3161-2014 (2001143)	mg/L	144	143±9	合格
质控样	挥发酚	GSB 07-3180-2014 (200357)	µg/L	83.4	83.7±5.7	合格
质控样	氯化物	GSB 07-1195-2000 (201852)	mg/L	202	201±5	合格
质控样	硫酸盐	GSB 07-1196-2000 (201936)	mg/L	53.1	53.0±2.6	合格

##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仪器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2、监测前后已对使用的仪器进行了效验和校准。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

##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按国家环境保护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标准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有关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误差不大于 0.5dB。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8-3。

表 8-3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8	-0.2	93.8	-0.2	≤±0.5dB(A)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 8.5 固（液）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未对固废进行监测。

## 8.6 土壤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未对土壤进行监测。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年出栏育肥猪 9 万头，2021 年 12 月 28-29 日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现阶段实际养殖 16500 头猪仔，由于养殖周期未到，还未出栏育肥猪。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同生产废水经采用“格栅+集污池+固液分离机+酸化调节+厌氧塘+两级 AO+中间池+催化氧化塘”工艺自建处理规模为 300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猪舍、固粪处理区、污水处理站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区恶臭。

猪舍恶臭选用绿色饲料添加剂，在猪日粮中添加酶抑制剂，降低猪舍内 NH<sub>3</sub>、H<sub>2</sub>S 产生量，并在猪舍安装喷雾装置，每天定时进行喷洒除臭剂，猪舍采取封闭措施，并设置通风系统+除臭网，加强猪舍通风。在养殖场地以及周围种植绿色植物缓解臭气对周围环境的空气污染。项目在固粪处理区及污水处理站四周设置绿化带，降低其臭气的影响。生猪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恶臭，加强管理、车辆合理调度，避免集中运输，并及时清洗车辆，减轻对运输沿途居民的影响。项目地未设置食堂，无油烟污染。

#####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主要为猪群叫声、鼓风机、水泵等设备和出入场区的车辆产生的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使风机、水泵等设置底座减震提高设备效率和降低噪声。尽量满足猪只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猪只出栏时会产生突发性叫声，具有偶然性和间断性，影响短暂，安排在白天，且避免午休时间；厂界设围墙，建隔离带，绿化降噪。合理调度汽车运输，优化运输路线，使运输路线尽量选择距离居民敏感点较远、地域较开阔的地段。运输车辆缓速行驶，减少鸣笛或尽量避免鸣笛来减少对周围声

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 9.2.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病死猪、污水站污泥、卫生防疫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导热油等。

项目产生粪便，经收集清理后粪渣最终作为基肥外售。沼渣清理后进入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饲料残渣清理后运输到项目场地内配套的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置。病死猪、胎盘及医疗废物采用无害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直接作为原料用于有机肥加工厂生产有机肥。医疗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存储，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无害化处理设施，所使用的导热油定期更换，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沼气净化装置脱硫产生的废渣，收集后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污水处理设施末端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1；
- 2、厂区下游凹猪黑井泉监测结果见表 9-2；
- 4、厂界无组织恶臭监测结果见表 9-3；
- 6、噪声测量结果见表 9-4；

表 9-1 污水处理设施末端水质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5084-2021) 表 1、表 2 旱地作物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最高 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	2	3	4			
污水处理 设施末端	pH	无量纲	7.2	7.3	7.2	7.1	7.1	7.2	6.9	7.0	6.9~7.3	5.8~8.5	合格
	水温	℃	12.7	12.4	12.3	11.8	10.8	10.2	11.1	10.7	12.7	35	合格
	悬浮物	mg/L	44	47	52	58	43	50	51	53	58	10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2.9	22.4	22.4	22.4	23.4	20.4	22.9	22.9	23.4	10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60	60	61	68	61	67	60	65	68	200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66	0.67	0.67	0.68	0.69	0.71	0.67	0.70	0.71	8	合格
	氯化物	mg/L	130	128	129	130	132	134	136	138	138	350	合格
	硫化物	mg/L	0.026	0.024	0.028	0.023	0.024	0.019	0.019	0.023	0.028	1	合格
	全盐量	mg/L	840	843	865	845	819	867	868	865	868	1000	合格
	粪大肠菌群	MPN/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1000	合格
	挥发酚	mg/L	0.04	0.03	0.03	0.04	0.05	0.04	0.05	0.05	0.05	1	合格
氨氮	mg/L	3.83	3.92	3.90	4.03	3.95	3.93	3.93	3.98	4.03	80	合格	

备注：1、氨氮、粪大肠菌群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2、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 L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 9-2 厂区下游凹猪黑井泉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II类	
			12月28日			12月29日			最高 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1	2	3			
凹猪黑井泉	pH	无量纲	7.5	7.6	7.4	7.3	7.3	7.5	7.3~7.6	6.5~8.5	合格
	总硬度	mg/L	242	226	266	244	229	256	266	450	合格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37	268	288	278	311	274	337	1000	合格
	硫酸盐	mg/L	39.4	38.3	40.1	39.6	39.5	40.1	40.1	250	合格
	氯化物	mg/L	8.06	8.19	8.01	8.03	8.38	8.16	8.38	250	合格
	挥发酚	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3	合格
	耗氧量	mg/L	1.4	1.1	1.3	1.4	1.2	1.3	1.4	3.0	合格
	氨氮	mg/L	0.134	0.158	0.079	0.091	0.053	0.071	0.158	0.50	合格
	硝酸盐(以N计)	mg/L	4.00	3.98	4.08	4.07	4.02	4.01	4.08	20.0	合格

备注：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 L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表 9-3 厂界无组织恶臭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臭气浓度（无量纲）		氨浓度（mg/m <sup>3</sup> ）		硫化氢浓度（mg/m <sup>3</sup> ）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厂界东侧	12月28日	10:30	<10	<10	0.08	0.14	0.003	0.013
		12:30	<10		0.08		0.011	
		14:30	<10		0.09		0.007	
		16:30	<10		0.07		0.009	
	12月29日	09:00	<10		0.14		0.009	
		11:00	<10		0.08		0.007	
		13:00	<10		0.09		0.013	
		15:00	<10		0.08		0.013	
厂界南侧	12月28日	10:30	<10	<10	0.05	0.16	0.005	0.006
		12:30	<10		0.07		0.003	
		14:30	<10		0.09		0.003	
		16:30	<10		0.05		0.003	
	12月29日	09:00	<10		0.16		0.006	
		11:00	<10		0.15		0.005	
		13:00	<10		0.10		0.005	
		15:00	<10		0.11		0.006	
厂界西侧	12月28日	10:30	<10	13	0.11	0.24	0.004	0.005
		12:30	<10		0.11		0.003	
		14:30	<10		0.06		0.002	
		16:30	<10		0.08		0.002	
	12月29日	09:00	12		0.24		0.005	
		11:00	11		0.15		0.005	
		13:00	13		0.10		0.005	
		15:00	13		0.13		0.004	
厂界北侧	12月28日	10:30	<10	<10	0.08	0.18	0.004	0.009
		12:30	<10		0.13		0.006	
		14:30	<10		0.13		0.007	
		16:30	<10		0.06		0.006	
	12月29日	09:00	<10		0.18		0.007	
		11:00	<10		0.14		0.005	
		13:00	<10		0.07		0.007	
		15:00	<10		0.10		0.009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864-2013)表4	标准限值	70		1.0		0.0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标准。								

**表 9-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12月28日		12月29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51.2	44.2	51.4	43.7
厂界南侧	55.0	43.7	52.3	42.8
厂界西侧	53.8	41.5	55.1	43.1
厂界北侧	50.3	42.8	49.9	42.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9.2.3 固（液）体废物**

项目未对固体废物进行监测。

**9.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故不作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9.2.5 辐射**

项目不涉及辐射监测。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末端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限值要求；厂区下游凹猪黑井泉地下水监测结果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4 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表 7 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1) 废水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同生产废水经自建处理规模为 300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2) 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项目未开设食堂，无法对项目食堂油烟进行采样监测。

####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水

由表 9-1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末端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由表 9-3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4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限值要求。

##### 3、噪声

由表 9-4 测量结果可知，项目昼、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10.1.3 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由表 9-2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地下水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限值要求。

###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末端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限值要求；厂区下游地下水监测结果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4 标准限值

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0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 25.49117804° E: 105.57399988°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栏9万头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栏9万头			环评单位	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州环审[2021]01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年1月11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22301MA6JBEEN0B001W		
	验收单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9			所占比例（%）	3.83		
	实际总投资	1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44			所占比例（%）	4.53%		
	废水治理（万元）	428.5	废气治理（万元）	52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8.5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时	365			
运营单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01MA6JBEEN0B			验收时间	2022年1月13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量——吨/

# 第二部份



#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

##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13日，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位于兴义市猪场坪镇猪场坪村绿荫塘组，总投资12000万，其中环保投资约459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3.83%。项目规划占地约80亩（5333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73200 m<sup>2</sup>，建设立体养殖房19栋建筑面积64800 m<sup>2</sup>、工人住房2000 m<sup>2</sup>、饲料加工厂房3000 m<sup>2</sup>，污水处理厂3200 m<sup>2</sup>、消毒室和门卫室及附属基础设施200 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实现年出栏育肥猪9万头。本次验收内容为7栋母猪区养殖场、污水处理站、办公楼、宿舍及其他辅助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由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1年1月取得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州环审[2021]01号）。2022年1月11日取得排污许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22301MA6JBEEN0B001W）。

项目于2021年2月开始建设，2021年12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现有职工100人，年工作365天。本项目建设竣工至今无环境投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指标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459 万元，比例 3.83%。实际总投资 12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 54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53%。

####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3、本次验收内容为 7 栋母猪区养殖场、污水处理站、办公楼、宿舍及其他辅助设施。

4、项目有机肥加工车间、食堂、饲料加工车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项目提升储液池改为储液罐。项目猪粪直接外售，不在厂区进行有机肥生产。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防治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集粪池收集后，同生产废水经采用“格栅 +集污池+固液分离机+酸化调节+厌氧塘+两级 AO+中间池+催化氧化塘”工艺自建处理规模为 300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2、废气防治措施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猪舍、固粪处理区、污水处理站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区恶臭。

猪舍恶臭选用绿色饲料添加剂，在猪日粮中添加酶抑制剂，降低猪舍内  $\text{NH}_3$ 、 $\text{H}_2\text{S}$  产生量，并在猪舍安装喷雾装置，每天定时进行喷洒除臭剂，猪舍采取封闭措施，并设置通风系统+除臭网，加强猪舍通风。在养殖场地以及周围种植绿色植物缓解臭气对周围环境的空气污染。项目在固粪处理区及污水处理站四周设置绿化带，降低其臭气的影响。生猪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恶臭，加强管理、车辆合理调度，避免集中运输，并及时清洗车辆，减轻对运输沿途居民的影响。项目地未设置食堂，无油烟污染。

### 3、噪声防治措施

项目主要为猪群叫声、鼓风机、水泵等设备和出入场区的车辆产生的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使风机、水泵等设置底座减震提高设备效率和降低噪声。尽量满足猪只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猪只出栏时会产生突发性叫声，具有偶然性和间断性，影响短暂，安排在白天，且避免午休时间；厂界设围墙，建隔离带，绿化降噪。合理调度汽车运输，优化运输路线，使运输路线尽量选择距离居民敏感点较远、地域较开阔的地段。运输车辆缓速行驶，减少鸣笛或尽量避免鸣笛来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 4、固（液）体废物防治措施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病死猪、污水站污泥、卫生防疫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导热油等。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收集粪渣最终作为基肥外售。沼渣清理后进入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饲料残渣清理后运输到项目场地内配套的固粪处理区，待发酵腐熟后作为有机肥出售。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置。病死猪、胎盘及医疗废物采用无害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直接作为原料用于有机肥加工厂生产有机肥。医疗

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存储，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无害化处理设施，所使用的导热油定期更换，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沼气净化装置脱硫产生的废渣，收集后交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对于废水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未作要求。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末端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7 标准限值要求。

##### 3、噪声

项目边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三）水环境质量

项目附近地下水监测结果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产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不外排；附近地下水符合质量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基本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方面工作。

2、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后用作协议田施肥，禁止外排。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杨正贵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负责人	17508590238		建设单位
			522321197708197317		
曹环礼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998682		专家
			522321195408200415		
黄振辉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专家
			52232619780506223X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8215		
周国龙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224953451		监测单位
			522321198712194017		

备注：1、第一行填写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2、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均为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3日

# 第三部份

# 其他说明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设计简况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1 年 12 月，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2022 年 1 月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2 年 1 月 13 日，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曹环礼、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贾国山 3 位特邀专家。验收



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境影响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未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3、环境监测计划

已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但还未进行监测。

附件 1

##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8 日

#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文件

州环审（2021）1 号

---

##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相关要求，原则同意《报告书》及其相关资料。

###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 《报告书》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送审《报告书》。本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核准《报告书》。

3. 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进行备案，项目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书》评估结论，该项目不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

抄送：黔西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综合保障中心环境评估科，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1年1月6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项目	分类	治理措施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废气	猪舍臭气、氨、硫化氢	采取喷洒除臭剂，优化饲料，通风以及水帘系统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3 套，通风系统 19 套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4 排放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7 标准
	固粪堆场	采取喷洒除臭剂、通风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1 套，通风系统 1 套	
	污水处理站	采取喷洒除臭剂	人工喷洒除臭装置 1 套	
	有机肥加工车间	安装排风扇和布袋收集器(除尘效率为 98%) 除尘	布袋除尘器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食堂油烟	经过油烟净化器后进入专用烟道高空排放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1套)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标准
	沼气	采用脱硫装置脱硫	脱硫装置 1 套、贮气柜 1 套	《人工煤气》(GB13621-92)
废水	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堆粪棚渗滤液、病猪医疗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	排污沟	1600m	不外排
		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能力 300m <sup>3</sup> /d)	
		隔油池	1 座(2m <sup>3</sup> )	
	事故废水	事故应急池	1 座, 820m <sup>3</sup>	
	沼液	提升储存池	1 座, 2000m <sup>3</sup>	
		黑膜沼液池	1 座, 10000m <sup>3</sup>	
	地下水防治	厂区各处的污水防渗措施	防渗	
噪声	设备噪声、车辆噪声	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设置限速禁鸣标志	工业场地场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固废	废机油、医疗废物、废导热油	危废暂存间、密闭容器	1 座, 10m <sup>3</sup> ; 密闭容器若干。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病死猪、胎盘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成套设备	1 套	
	生活垃圾	垃圾箱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附件 4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01MA6JBEEN0B001W

排污单位名称：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猪场坪乡猪场  
坪村绿荫塘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1MA6JBEEN0B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1月11日

有效期：2022年01月11日至2027年01月10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5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1-1856		
企业名称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地址	兴义市猪街坪乡	联系方式	17508590238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24 h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生猪养殖	9万头/年	16500头/年	365	-
<p>1. 采样时间： 2021年12月28日</p> <p>2. 采样期间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p> <p>3. 采样期间该猪场设计养殖规模为9万头/年，现实际养殖规模 为16500头/年。</p>				

记录人：王祥

复核人：陈弛

企业负责人（签字）：杨正贵

时间：2021年12月28日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1-1856		
企业名称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地址	兴义市猪场村	联系方式	17508590238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24h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生产负荷
生猪养殖	9万头/年	16500头/年	365	-
<p>1. 采样时间： 2021年12月29日</p> <p>2. 采样期间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p> <p>3. 采样期间该猪场设计养殖规模为9万头/年，现实际养殖规模为16500头/年。</p>				

记录人：王祥

复核人：陈弛

企业负责人（签字）：杨正贵

时间：2021年12月29日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 附件 6

### 购销合同

甲方：贵州义龙万丰生态肥业有限公司（购方）

乙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销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乙方将猪场粪便出售给甲方作有机肥生产原材料，双方约定如下：

- 1、购销标的物：猪粪
- 2、质量标准：乙方通过干湿分离，保证水分在 70%以下。
- 3、单价：80 元每吨
- 4、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厂内指定位置。
- 5、结算方式：按月结算，每月 10 日前结算上月款项
- 6、合同期限：5 年
- 7、未经事业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签字：杨春元

乙方：



代表签字：周伟

2021 年 6 月 1 日

## 附件 7

### 土地流转协议

甲 方：兴义市猪场坪镇人民政府

乙 方：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为促进猪场坪镇农业产业化发展，以养殖带动种植的种养结合模式，经猪场坪镇人民政府和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帮助乙方解决水源的建设，确保乙方生产生活用水；

二、甲方负责协调流转乙方附近的绿荫塘组、大坪子组、牛滚凼组、凹猪黑组四个组 1000 余亩的土地，由镇人民政府出面协调，流转租金由乙方支付，流转后的土地交由乙方使用；

三、乙方确保养殖场所产生处理后的水由甲方统一调配使用；

四、所流转的土地，乙方只能用于种植，并且不得破坏土地现有界限，不能使用化学肥料；

五、乙方可根据自身需要搞好种植，但种植内容要经镇人民政府同意(因为需要有带动、拉动作用)。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2021年 8 月 7 日

附件 8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粪污处理台账**

年度：2021年

日期	处理量(吨)		处理方式		处理利用		固体运输车辆信息			液体运输信息	管理员(签名)	备注
	固体	液体	固体	液体	固体	液体	运输车辆	运输人	电话			
			堆积发酵	进入污水站处理	有机肥原料	还田灌溉				管道运输		
12-17	7.8	17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18	2.8	12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19	8.2	182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20	5	12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21	3	121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22	5.5	107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23	2.8	12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运直牛车
12-24	2.5	102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贵EQ0916	曹红波	18224994202	同上	郭启香	
12-25	3.8	171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2-26	4	175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粪污处理台账**

年度：2021年

日期	处理量(吨)		处理方式		处理利用		固体运输车辆信息			液体运输信息	管理员(签名)	备注
	固体	液体	固体	液体	固体	液体	运输车辆	运输人	电话			
			堆积发酵	进入污水站处理	有机肥原料	还田灌溉				管道运输		
1-6	3.8	17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7	4	184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贵EQ0916	曹红波	18224994202	同上	郭启香	运直牛车
1-8	3.5	16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9	3.8	178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10	2.8	14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11	3	142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启香	

162412340432

正本  
HXJC

# 检测报告



HONGXINHUANJING

报告编号 HXJC[2021]第 1856 号

项目名称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 4 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j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 制： 李 晓 审 核： 杨 柳

签 发： 杨 柳 签发日期： 2022.01.10

## 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兴义市海臻养殖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末端 21/1856-FW-1-1228/1229-1/2/3/4	pH、水温、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全盐量、挥发酚、氨氮、硫化物、粪大肠菌群。	王祥 陈驰	2021年12月28/29日
2	地下水	凹猪黑井泉 21/1856-XW-1-1228/1229-1/2/3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耗氧量、硝酸盐（以 N 计）。		
		平行样 21/1856-XW-2-1228/1229-1	硫酸盐、氯化物、硝酸盐（以 N 计）。		
3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东侧 21/1856-G <sub>1</sub> -1228/1229-1/2/3/4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及其相关参数。		
		厂界南侧 21/1856-G <sub>2</sub> -1228/1229-1/2/3/4			
		厂界西侧 21/1856-G <sub>3</sub> -1228/1229-1/2/3/4			
		厂界北侧 21/1856-G <sub>4</sub> -1228/1229-1/2/3/4			
4	噪声	厂界东侧 21/1856-N <sub>1</sub> -1228/1229-1/2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南侧 21/1856-N <sub>2</sub> -1228/1229-1/2			
		厂界西侧 21/1856-N <sub>3</sub> -1228/1229-1/2			
		厂界北侧 21/1856-N <sub>4</sub> -1228/1229-1/2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包装	状态
1	21/1856-FW-1-1228/1229-1/2/3/4	悬浮物、氯化物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采样时： 21/1856-FW-1-1228/1229-1/2/3/4 水样呈黄色， 浑浊、有异味，其余水样清澈透明，无异味。 需加固定剂的水样已加固定剂，所有水样标签 完好，运送过程中无损坏。
		氨氮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化学需氧量	250mL	8	玻璃瓶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粪大肠菌群	100mL	8	玻璃瓶装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L	8	棕色玻璃瓶装	
		挥发酚	500mL	8	玻璃瓶装	
		硫化物	25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全盐量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2	21/1856-XW-1-1228/1229-1/2/3	氨氮	500mL	6	聚乙烯瓶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6	聚乙烯瓶装	
		挥发酚	500mL	6	棕色玻璃瓶装	
		总硬度	500mL	6	聚乙烯瓶装	
		溶解性总固体	500mL	6	聚乙烯瓶装	
		耗氧量	250mL	6	玻璃瓶装	
		硫酸盐、氯化物、 硝酸盐（以 N 计）	500mL	6	聚乙烯瓶装	
3	21/1856-XW-2-1228/1229-1	硫酸盐、氯化物、 硝酸盐（以 N 计）	500mL	2	聚乙烯瓶装	
4	21/1856-G <sub>1</sub> -1228/1229-1/2/3/4 21/1856-G <sub>2</sub> -1228/1229-1/2/3/4 21/1856-G <sub>3</sub> -1228/1229-1/2/3/4 21/1856-G <sub>4</sub> -1228/1229-1/2/3/4	硫化氢	10mL	32	比色管装	所有样品标签完好， 外观无损。
		氨	10mL	32	比色管装	
		臭气浓度	10L	32	无臭袋装	
		硫化氢	10mL	4	比色管装	
氨	10mL	4	比色管装			
5	21/1856-G <sub>0</sub> -1228/1229-1/2	硫化氢	10mL	4	比色管装	
		氨	10mL	4	比色管装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无量纲	现场多参数测定仪 SX836	HXJC-L-57	王祥 陈驰	2021 年 12 月 28/29 日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妹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徐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耗氧量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 11892-1989	0.5	mg/L	恒温不锈钢水浴锅	HXJC-X-46	徐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 7477-87	5	mg/L	50.00mL 滴定管	D <sub>50</sub> -01	徐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梁妹	2021 年 12 月 30 日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	MPN/L	DH6000BII 电热恒温培养箱	HXJC-F-35 HXJC-X-28	令狐春春	2021 年 12 月 28~30/29~31 日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COD 消解回流仪 LTC-120	HXJC-X-13	令狐春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HXJC-X-10	令狐春春	2022 年 1 月 03/04 日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8	潘静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sup>-</sup> 、Cl <sup>-</sup> 、NO <sub>2</sub> <sup>-</sup> 、 Br <sup>-</sup> 、NO <sub>3</sub> <sup>-</sup> 、PO <sub>4</sub> <sup>3-</sup> 、SO <sub>3</sub> <sup>2-</sup> 、SO <sub>4</sub> <sup>2-</sup> ) 的 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7	mg/L	离子色谱仪 (IC) ICS-600	HXJC-X-26	潘静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硫酸盐		0.018	mg/L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硝酸盐 (以 N 计)		0.016	mg/L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续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	分析时间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5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F-11	孙艺梅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	mg/L	CP114 电子天平	HXJC-X-02	徐 露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 (地下水)	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 年 12 月 29 日
		0.01 (废水)	mg/L				2021 年 12 月 29 日
硫化氢	硫化氢的测定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0.001	mg/m <sup>3</sup>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 年 12 月 28/29 日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sup>3</sup>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X-07	梁 妹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无量纲	—	—	岑连富 杨 梅 周碧蓝 梁 妹 孙艺梅 黄金朝 周 倩	2021 年 12 月 29/30 日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dB(A)	AWA5680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16	王 祥 陈 驰	2021 年 12 月 28/29 日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34)	mg/L	4.50	4.46±0.23		合格
				4.37			合格
质控样	化学需氧量	GSB 07-3161-2014 (2001143)	mg/L	144	143±9		合格
质控样	挥发酚	GSB 07-3180-2014 (200357)	µg/L	83.4	83.7±5.7		合格
质控样	氯化物	GSB 07-1195-2000 (201852)	mg/L	202	201±5		合格
质控样	硫酸盐	GSB 07-1196-2000 (201936)	mg/L	53.1	53.0±2.6		合格
平行样	硝酸盐 (以 N 计)	21/1856-XW-1-1228-1	mg/L	4.00	相对偏差 0.37%	相对偏差≤15%	合格
		21/1856-XW-2-1228-1		4.03			
平行样	硫酸盐	21/1856-XW-1-1228-1	mg/L	39.4	相对偏差 0.25%	—	—
		21/1856-XW-2-1228-1		39.2			
平行样	氯化物	21/1856-XW-1-1228-1	mg/L	8.06	相对偏差 0.62%	—	—
		21/1856-XW-2-1228-1		8.16			
平行样	硝酸盐 (以 N 计)	21/1856-XW-1-1229-1	mg/L	4.07	相对偏差 0.49%	相对偏差≤15%	合格
		21/1856-XW-2-1229-1		4.03			
平行样	硫酸盐	21/1856-XW-1-1229-1	mg/L	39.6	相对偏差 0.13%	—	—
		21/1856-XW-2-1229-1		39.7			
平行样	氯化物	21/1856-XW-1-1229-1	mg/L	8.03	相对偏差 0.12%	—	—
		21/1856-XW-2-1229-1		8.05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8	-0.2	93.8	-0.2	≤±0.5dB(A)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废水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及样品编号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监测结果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5084-2021) 表 1、表 2 旱地作物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最高 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	2	3	4			
污水处理 设施末端 21/1856-FW- 1-1228/1229 -1/2/3/4	1	pH	无量纲	—	7.2	7.3	7.2	7.1	7.1	7.2	6.9	7.0	6.9~7.3	5.8~8.5	合格
	2	水温	°C	—	12.7	12.4	12.3	11.8	10.8	10.2	11.1	10.7	12.7	35	合格
	3	悬浮物	mg/L	4	44	47	52	58	43	50	51	53	58	100	合格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	22.9	22.4	22.4	22.4	23.4	20.4	22.9	22.9	23.4	100	合格
	5	化学需氧量	mg/L	4	60	60	61	68	61	67	60	65	68	200	合格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	0.66	0.67	0.67	0.68	0.69	0.71	0.67	0.70	0.71	8	合格
	7	氯化物	mg/L	0.007	130	128	129	130	132	134	136	138	138	350	合格
	8	硫化物	mg/L	0.005	0.026	0.024	0.028	0.023	0.024	0.019	0.019	0.023	0.028	1	合格
	9	全盐量	mg/L	—	840	843	865	845	819	867	868	865	868	1000	合格
	10	挥发酚	mg/L	0.01	0.04	0.03	0.03	0.04	0.05	0.04	0.05	0.05	0.05	1	合格

备注：1、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采样位置：E 104°45'3"，N 24°51'27"。

续废水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及样品编号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监测结果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596-2001) 表 5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均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	2	3	4			
污水处理 设施末端 21/1856-FW- 1-1228/1229 -1/2/3/4	1	氨氮	mg/L	0.025	3.83	3.92	3.90	4.03	3.95	3.93	3.93	3.98	3.93	80	合格
	2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20L	1000(个/100mL)	—

备注：1、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 L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2、采样位置：E 104°45'3"，N 24°51'27"。

地下水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及样品编号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监测结果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II类	
					12 月 28 日			12 月 29 日			最高 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1	2	3				
凹猪黑井泉 21/1856-XW-1- 1228/1229- 1/2/3	1	pH	无量纲	—	7.5	7.6	7.4	7.3	7.3	7.5	7.3~7.6	6.5~8.5	合格	
	2	总硬度	mg/L	5	242	226	266	244	229	256	266	450	合格	
	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	337	268	288	278	311	274	337	1000	合格	
	4	硫酸盐	mg/L	0.018	39.4	38.3	40.1	39.6	39.5	40.1	40.1	250	合格	
	5	氯化物	mg/L	0.007	8.06	8.19	8.01	8.03	8.38	8.16	8.38	250	合格	
	6	挥发酚	mg/L	0.0003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合格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3	合格
	8	耗氧量	mg/L	0.5	1.4	1.1	1.3	1.4	1.2	1.3	1.4	3.0	合格	
	9	氨氮	mg/L	0.025	0.134	0.158	0.079	0.091	0.053	0.071	0.158	0.50	合格	
	10	硝酸盐(以N计)	mg/L	0.016	4.00	3.98	4.08	4.07	4.02	4.01	4.08	20.0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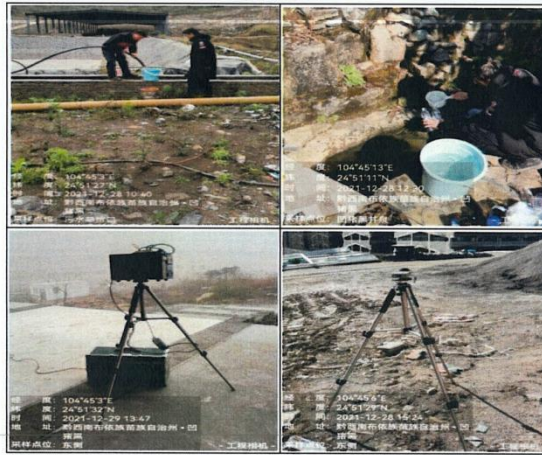
备注：1、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采样位置：E 104°45'13"，N 24°51'1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压 (kPa)	气温 (°C)	风向	风速 (m/s)	硫化氢浓度 (mg/m <sup>3</sup> )		氨浓度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厂界东侧 21/1856-G <sub>1</sub> - 1228/1229- 1/2/3/4	12月28日	10:30	84.7	7.2	S	1.3	0.003	0.013	0.08	0.14	<10	<10
		12:30	84.5	12.7	S	1.5	0.011		0.08		<10	
		14:30	84.4	13.8	S	1.7	0.007		0.09		<10	
		16:30	84.6	9.5	S	1.4	0.009		0.07		<10	
	12月29日	09:00	85.1	4.8	S	1.5	0.009		0.14		<10	
		11:00	84.8	6.6	S	1.4	0.007		0.08		<10	
		13:00	84.7	7.2	S	1.7	0.013		0.09		<10	
		15:00	84.8	5.9	SE	1.1	0.013		0.08		<10	
厂界南侧 21/1856-G <sub>2</sub> - 1228/1229- 1/2/3/4	12月28日	10:30	84.7	7.2	S	1.3	0.005	0.006	0.05	0.16	<10	<10
		12:30	84.5	12.7	S	1.5	0.003		0.07		<10	
		14:30	84.4	13.8	S	1.7	0.003		0.09		<10	
		16:30	84.6	9.5	S	1.4	0.003		0.05		<10	
	12月29日	09:00	85.1	4.8	S	1.5	0.006		0.16		<10	
		11:00	84.8	6.6	S	1.4	0.005		0.15		<10	
		13:00	84.7	7.2	S	1.7	0.005		0.10		<10	
		15:00	84.8	5.9	SE	1.1	0.006		0.11		<10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13) 表 4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限值	—	0.05	—	1.00	—	—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	—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596-2001) 表 7					标准限值	—	—	—	—	—	70	
					达标情况	—	—	—	—	—	合格	

续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压 (kPa)	气温 (°C)	风向	风速 (m/s)	硫化氢浓度 (mg/m <sup>3</sup> )		氨浓度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厂界西侧 21/1856-G <sub>3</sub> - 1228/1229- 1/2/3/4	12月28日	10:30	84.7	7.2	S	1.3	0.004	0.005	0.11	0.24	<10	13
		12:30	84.5	12.7	S	1.5	0.003		0.11		<10	
		14:30	84.4	13.8	S	1.7	0.002		0.06		<10	
		16:30	84.6	9.5	S	1.4	0.002		0.08		<10	
	12月29日	09:00	85.1	4.8	S	1.5	0.005		0.24		12	
		11:00	84.8	6.6	S	1.4	0.005		0.15		11	
		13:00	84.7	7.2	S	1.7	0.005		0.10		13	
		15:00	84.8	5.9	SE	1.1	0.004		0.13		13	
厂界北侧 21/1856-G <sub>4</sub> - 1228/1229- 1/2/3/4	12月28日	10:30	84.7	7.2	S	1.3	0.004	0.009	0.08	0.18	<10	<10
		12:30	84.5	12.7	S	1.5	0.006		0.13		<10	
		14:30	84.4	13.8	S	1.7	0.007		0.13		<10	
		16:30	84.6	9.5	S	1.4	0.006		0.06		<10	
	12月29日	09:00	85.1	4.8	S	1.5	0.007		0.18		<10	
		11:00	84.8	6.6	S	1.4	0.005		0.14		<10	
		13:00	84.7	7.2	S	1.7	0.007		0.07		<10	
		15:00	84.8	5.9	SE	1.1	0.009		0.10		<10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13) 表 4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限值	—	0.05	—	1.00	—	—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	—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596-2001) 表 7						标准限值	—	—	—	—	—	70
						达标情况	—	—	—	—	—	合格

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测量结果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21/1856-N <sub>1</sub> -1228-1	昼间	51.2	60dB(A)	合格
厂界南侧 21/1856-N <sub>2</sub> -1228-1		55.0		合格
厂界西侧 21/1856-N <sub>3</sub> -1228-1		53.8		合格
厂界北侧 21/1856-N <sub>4</sub> -1228-1		50.3		合格
厂界东侧 21/1856-N <sub>1</sub> -1229-1		51.4		合格
厂界南侧 21/1856-N <sub>2</sub> -1229-1		52.3		合格
厂界西侧 21/1856-N <sub>3</sub> -1229-1		55.1		合格
厂界北侧 21/1856-N <sub>4</sub> -1229-1		49.9		合格
厂界东侧 21/1856-N <sub>1</sub> -1228-2	夜间	44.2	50dB(A)	合格
厂界南侧 21/1856-N <sub>2</sub> -1228-2		43.7		合格
厂界西侧 21/1856-N <sub>3</sub> -1228-2		41.5		合格
厂界北侧 21/1856-N <sub>4</sub> -1228-2		42.8		合格
厂界东侧 21/1856-N <sub>1</sub> -1229-2		43.7		合格
厂界南侧 21/1856-N <sub>2</sub> -1229-2		42.8		合格
厂界西侧 21/1856-N <sub>3</sub> -1229-2		43.1		合格
厂界北侧 21/1856-N <sub>4</sub> -1229-2		42.7		合格

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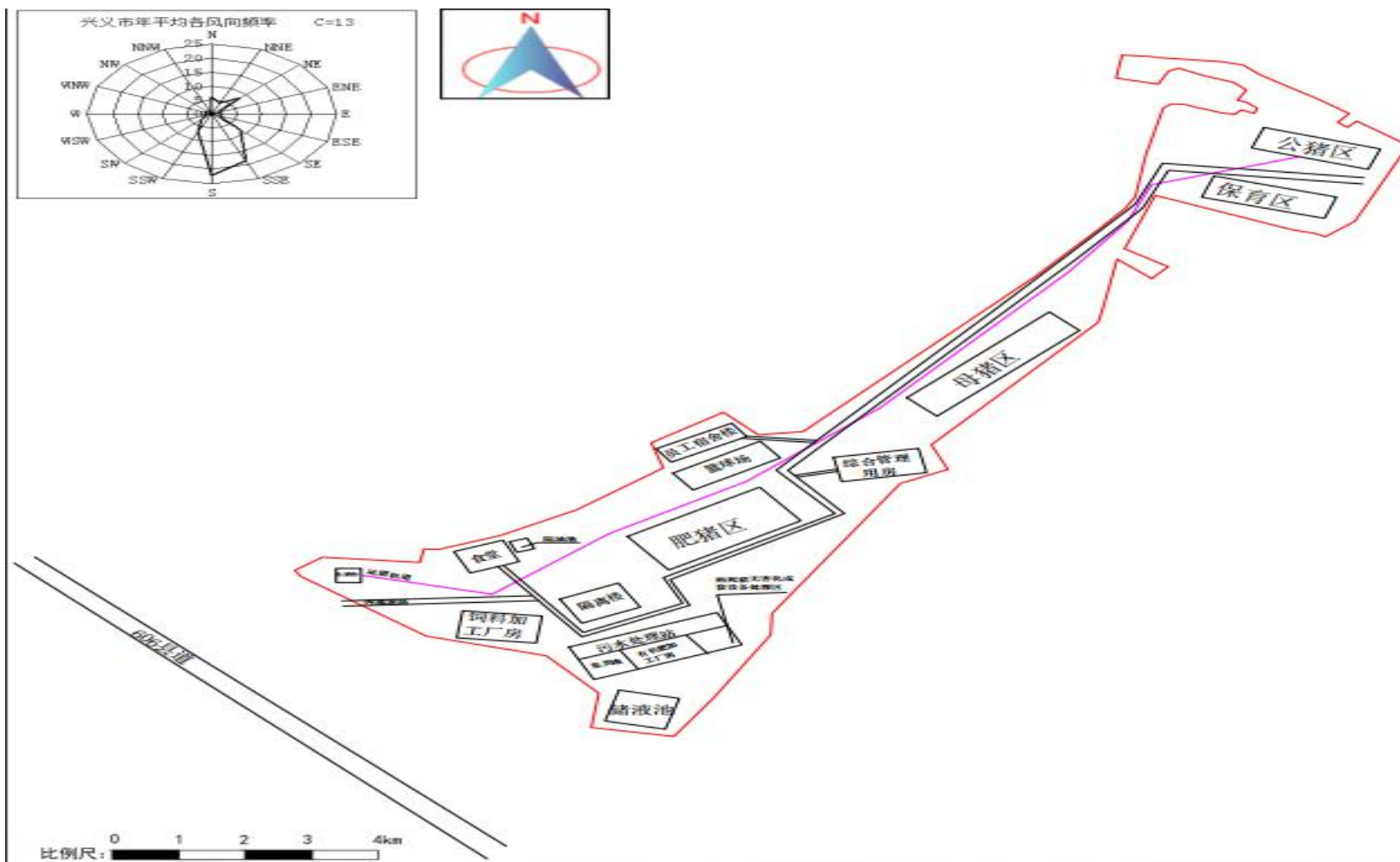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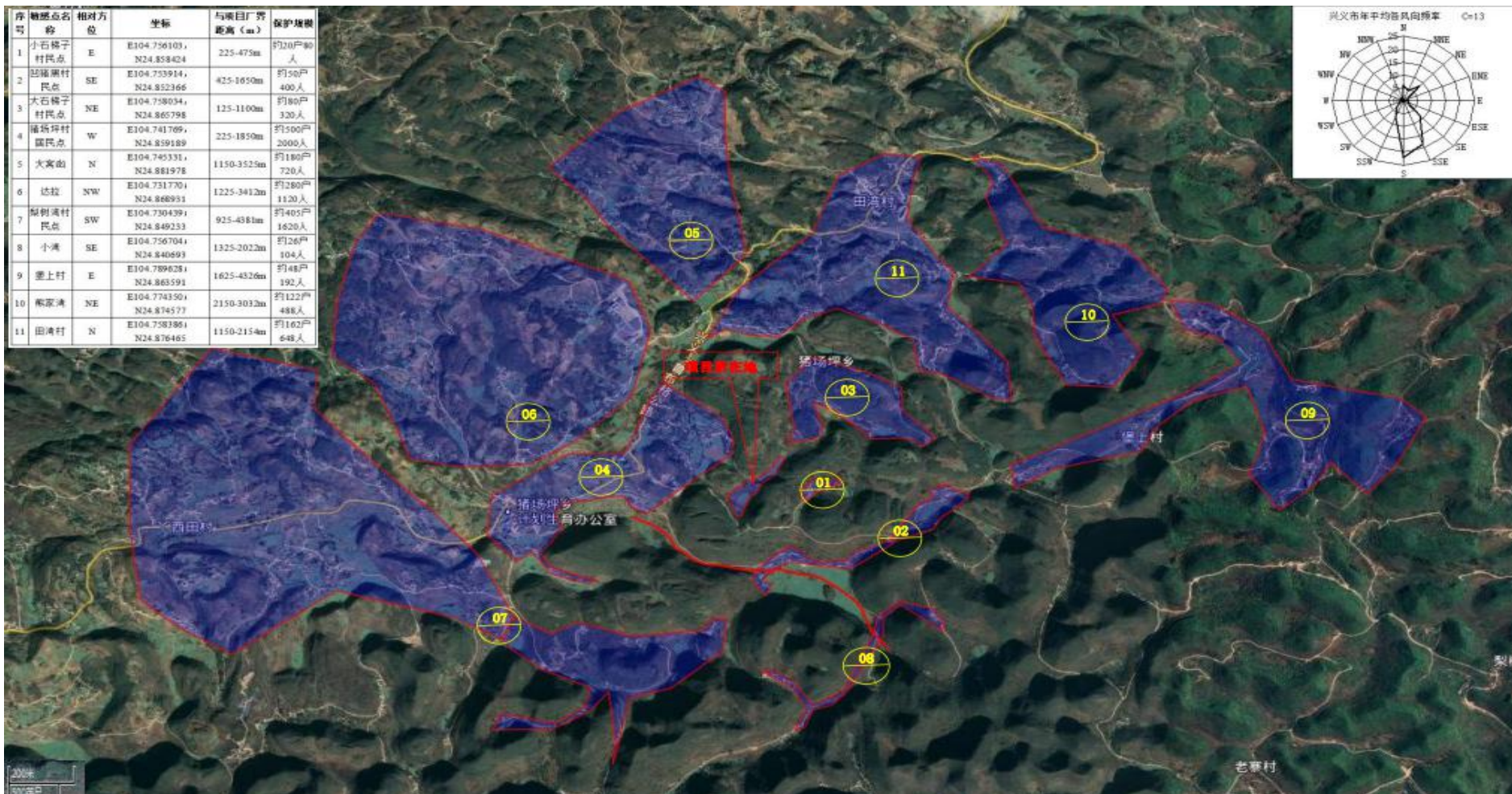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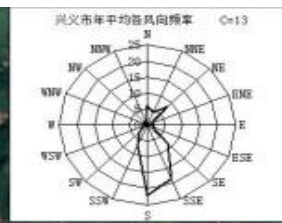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图

序号	敏感点名称	相对方位	坐标	与项目厂界距离 (m)	保护规模
1	小石梯子村民点	E	E104.756103, N24.858424	225-475m	约20户80人
2	岳庵庵村民点	SE	E104.753914, N24.852366	425-1050m	约50户400人
3	大石梯子村民点	NE	E104.758054, N24.865798	125-1100m	约80户320人
4	潘桥坪村民点	W	E104.741709, N24.859189	225-1850m	约500户2000人
5	火窝山	N	E104.745331, N24.881978	1150-3525m	约180户720人
6	达拉	NW	E104.751770, N24.868991	1225-3412m	约280户1120人
7	解制湾村民点	SW	E104.730439, N24.849233	925-4381m	约405户1620人
8	小溪	SE	E104.756704, N24.840693	1325-2022m	约26户104人
9	董上村	E	E104.789428, N24.863591	1625-4326m	约48户192人
10	柳家湾	NE	E104.774350, N24.874577	2150-3032m	约122户488人
11	田湾村	N	E104.758386, N24.876465	1150-2154m	约162户648人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